

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：2017年6月12日

(二) 变更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

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——存货〉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》(财会〔2006〕3号)中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。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

财政部制定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(财会〔2017〕15号)。

(三) 变更原因

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《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7〕15号)，对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进行了修订。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(一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7年8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2017年8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根据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[2017]15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，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，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利润表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列报，该变更对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2、除上述事项外，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

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，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8月25日